

牟定县公安局文件

牟公函〔2019〕32号

签发人：谭锡顺

牟定县公安局 关于答复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第89号提案的函

杨海委员：

你在牟定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期间提交的第89号“关于增加工业园区与元双公路交汇路口、丰联驾校与元双公路交汇路口红绿灯的提案”已交由我局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感谢您一直以来对全县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关心关注和支持。

元双公路自2011年通车以来，由于路面狭窄平交道口多、流量大、临水、临崖、长下坡路段多导致交通事故频发，特别平交叉路口事故更是多发。几年来，我局通过多方争取，投入了大量资金，一是在全路段安装了警示灯、警示柱、提示牌、减速带；二

是在平交路口（一中路口、南干道路口、散花路口）安装了三套红绿灯；三是加大了路面巡逻防控力度；四是强化了路面隐患排查整治，有效遏制了事故高发势头。您提出的在红坡头交叉口、南干道交叉口安装红绿灯的建议非常好，经我局实地踏勘，认为红坡头安装红绿灯，在目前流量较大、元双路上行线处于4公里长下坡路段的情况下，应考虑长下坡路段大货车制动衰减、流量大影响通行等因素，按照国家质监总局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《道路交通信号灯设置与安装规范》，决定红坡交叉路口红绿灯暂缓设置，南干道交叉口红绿灯已安装完成。

再次感谢您对全县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同时也希望您对我们的答复和工作能够满意。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刘荣 0878-5216859）



抄送：县政协提案委，县政府督查室

牟定县公安局指挥中心

2019年7月5日印发
